

饶河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文件

饶农购发[2025]1号

签发人:冯健

关于转发《关于实施好2025年农业机械 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的通知

各乡（镇）政府：

现将黑农厅联发【2025】55号《关于实施好2025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乡镇政府按照此通知规定的报废补贴范围、标准和时间要求，组织开展本乡（镇）业务受理工作，把党和国家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各乡镇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坚持实事求是、稳步推进的原则，推动本乡（镇）更新报废工作的开展；要加大政策的宣传和解读，切实提高政策知晓度，保证政策公开透明。

附件：《关于实施好2025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
知》

饶河县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领导小组

2025年3月2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黑龙江省财政厅 黑龙江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黑农厅联发〔2025〕55号

关于实施好2025年农业机械 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

各市(地)、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为全面贯彻《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3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关于实施好2025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农办机〔2025〕3



号)《黑龙江省发展改革委、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黑发改环资函〔2025〕13号)部署要求,持续实施好我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加力推进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加快农业机械结构调整,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扩大报废补贴范围

2024年,《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老旧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行动方案的通知》(黑农厅联发〔2024〕237号)规定报废补贴范围为:拖拉机、播种机、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机动喷雾(粉)机、机动脱粒机、饲料(草)粉碎机、铡草机等9个机具种类;同时我省自行确定新增的报废补贴机具种类为:埋茬起浆机、铧式犁、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秸秆粉碎还田机、打捆机和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等6个机具种类。共计15个报废补贴机具种类,上述补贴范围今年继续实施。

2025年,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关于实施好2025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农办机〔2025〕3号)要求,明确增加:水稻抛秧机、田间作业监测终端、植保无人机(上年已纳入补贴范围,2025年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按照国家规定执行)、谷物粮食干燥机(烘干机)、色选机、磨粉机



等6个报废补贴机具种类；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今年我省自行确定的报废补贴范围再增加：耙、筑埂机、深松机、旋耕机、青（黄）饲料收获机、割台等6个机具种类。共计增加11个报废补贴机具种类。

以上26类补贴机具的具体报废补贴标准见附件。

二、提高报废补贴标准

（一）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和播种机等四类机具继续按照上年发布的报废补贴标准执行。报废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和播种机并新购置同种类新机的，按报废补贴额50%提高报废补贴标准。

（二）今年新纳入报废补贴范围的水稻抛秧机参照水稻插秧机报废补贴政策予以支持。报废水稻抛秧机并新购置同种类机具，按报废补贴额50%提高报废补贴标准，单台最高报废补贴额不超过3万元。

（三）报废并更新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田间作业监测终端、植保无人机，按报废补贴额50%提高报废补贴标准，以上三类机具设备仅报废不购置同种类新机具设备不享受报废补贴。

三、加强资金使用管理

各地要按照《黑龙江省发展改革委、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管好用好支持农业机械报废更



新的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老旧农业机械报废补贴和报废并购置同种类机具更新补贴兑付，以及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新购置补贴兑付。要进一步优化补贴申请和资金兑付流程，增加结算批次，加快补贴兑付，年底前将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及时完成录入和兑付。

四、强化政策实施保障和监管

各地要高度重视，坚持实事求是、稳步推进原则，按照本通知要求，加快推动本地区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工作进度。要立足便民利民和提高效率，进一步加强农机报废回收拆解体系建设，加快农机回收拆解企业培育和网点布局；加力开展农机报废回收拆解工作机制创新，鼓励根据实际将回收环节和拆解环节分开，探索提升补贴资金兑付效率新路径。要强化政策实施监管和风险防范，紧盯机具回收、机具核验、报废拆解、资金兑付等关键环节，严厉打击信息造假、以小充大报废、一机多地报废、单机多次报废、废件拼机报废等骗补套补行为。要加强监督管理，将机具拆解全过程纳入视频监控。要加大政策宣传和解读，切实提升政策知晓度和实施透明度。要加强跟踪评估，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及时处理，适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

本通知明确的扩大报废补贴范围、提高报废补贴标准政策实施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有变动将另行通



知。报废更新补贴对象同《关于进一步明确〈黑龙江省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补贴对象的通知》（黑农厅联发函〔2025〕29号）要求保持一致。请于2026年1月10日前，将本地区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的政策实施情况（含申请报废台数、申请报废补贴资金数、实际兑付台数、实际兑付补贴资金数等），报送省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省发展改革委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处、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处。

附件：黑龙江省农业机械报废补贴额一览表



附件

黑龙江省农业机械报废补贴额一览表

序号	种类	机型	农业机械类别	报废补贴额 (元)	报废旧机并贴 置新机后报废 补贴额(元)	备注
1	拖拉机	拖拉机	20马力以下	1500		仅报废
			20马力	2000		
			20-40马力(含)	3350		
			40-50马力(含)	3850		
			50-60马力(含)	5860		
			60-70马力(含)	6860		
			70-80马力(含)	7860		
			80-90马力(含)	9000		
			90-100马力(含)	10840		
			100-160马力(含)	13140		
			160-200马力(含)	18000		
			200马力以上	20000		
2	联合收割机	悬挂式玉米联合收割机	1-2行	3000	4500	报废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播种机并新购置同种类机具，按50%提高报废补贴标准。
			3-4行	5500		
			喂入量0.5-1kg/s(含)	3000		
		自走式全喂入稻麦(大豆)联合收割机	喂入量1-3kg/s(含)	5500		
			喂入量3-4kg/s(含)	7300		
			喂入量4kg/s以上	11000		
		自走式半喂入稻麦(大豆)联合收割机	3行, 35马力及以上	7200		
			4行及以上, 35马力及以上	17500		
		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	2行	7200		
			3行	12500		
			4行及以上	20000		
3	水稻插秧机	水稻插秧机	4行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1050	1575	
			6行及以上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1140	1710	
			6行及以上独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1260	1890	
			6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6330	9495	
			8行及以上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8250	12375	
4	播种机	播种机	6行以下	600	900	
			6-11行	1200	1800	
			12-18行	1600	2400	
			18行以上	2000	3000	
5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800	1200	1. 报废水稻抛秧机并新购置同种类机具，按50%提高报废补贴标准。 2. 报废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植保无人机并新购置同种类机具设备，按50%提高报废补贴标准，仅报废机具不新购置同种类机具设备不发放报废补贴。
6	水稻抛秧机	水稻抛秧机	6行及以上四轮乘坐式水稻抛秧机	6330	9495	
7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		270	400	
8	植保无人机	植保无人机	30—50L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3000	4500	
			50L及以上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4320	6480	



序号	种类	机型	农业机械类别	报废补贴额 (元)	报废旧机并购置新机后报废 补贴额(元)	备注
9	机动喷雾 (粉)机	机动喷雾(粉) 机	50马力<功率<100马力;药箱 >700L;喷杆长度>10m;离地间隙 >0.8m;型式:自走式;四轮驱动; 四轮转向	3600		仅报废
			功率>100马力;药箱>1000L;喷杆 长度>20m;离地间隙>0.8m;型式: 自走式;四轮驱动;四轮转向	4500		
10	机动脱粒机	玉米脱粒机	生产率>30t/h	2250		
11	饲料(草) 粉碎机	饲料(草)粉 碎机	转子直径>400mm	90		
			15t/h及以上柔丝机	300		
12	铡草机	铡草机	6t/h<生产率<20t/h	249		
			生产率≥20t/h	480		
13	谷物粮食干 燥机(烘干机)	谷物粮食干燥 机(烘干机)	批处理量10—20t(不含20t)循环式 谷物烘干机	5970		
			批处理量20—30t(不含30t)循环式 谷物烘干机	7800		
			批处理量30t及以上循环式谷物烘干机	12960		
			处理量100t/d及以上连续式谷物烘干机	20000		
14	色选机	色选机	总执行单元数60以下色选机	1170		
			总执行单元数60及以上色选机	2850		
15	磨粉机	磨粉机	磨辊长度30cm及以上磨粉机	1100		
16	埋茬起浆机	埋茬起浆机	2500mm及以上单轴埋茬起浆机	540		
			2500mm及以上双轴埋茬起浆机	810		
17	铧式犁	铧式犁	单体幅宽35cm以下,3铧及以上翻转犁	300		
			单体幅宽35cm及以上,3-4铧翻转犁	900		
			单体幅宽35-45cm(不含45cm),5铧 及以上翻转犁			
			单体幅宽45cm及以上,5铧及以上翻 转型	1860		
18	深松整地联 合作业机	深松整地联合 作业机	2-3m(不含3m)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	660		
			3-4m(不含4m)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	1200		
			4m及以上深松整地联合作业机	1770		
19	秸秆粉碎还 田机	秸秆粉碎还田 机	1-1.5m(不含1.5m)秸秆粉碎还田机	216		
			1.5-2m(不含2m)秸秆粉碎还田机	390		
			2-2.5m(不含2.5m)秸秆粉碎还田机	480		
			2.5m及以上秸秆粉碎还田机	630		



序号	种类	机型	农业机械类别	报废补贴额 (元)	报废旧机并购置新机后报废 补贴额(元)	备注
20	打捆机	打捆机	压缩室截面积(宽x高)0.1344m ² 及以上方捆捡拾压捆机	2370		仅报废
			压缩室截面积(宽x高)0.154 m ² 及以上方捆捡拾压捆机	3660		
			压缩室截面积(宽x高)0.162 m ² 及以上方捆捡拾压捆机	4860		
			压缩室截面积(宽x高)0.1998m ² 及以上方捆捡拾压捆机(3个及以上打结器)	6180		
			压缩室截面积(宽x高)0.0936 m ² 及以上无打结器自动套袋方捆捡拾压捆机	3660		
			压缩室截面积(宽x高)0.1344m ² 及以上无打结器自动套袋方捆捡拾压捆机	4860		
			压缩室直径0.5m及以上圆捆捡拾压捆机	1080		
			压缩室直径0.8m及以上圆捆捡拾压捆机	1500		
			压缩室直径1m及以上圆捆捡拾压捆机	2100		
			压缩室直径1.2m及以上圆捆捡拾压捆机	4200		
			压缩室直径0.52m及以上圆捆压捆机	990		
			压缩室截面积(宽x高)0.081m ² 及以上方捆压捆机	600		
			压缩室截面积(宽x高)0.105m ² 及以上方捆压捆机	840		
21	耙	耙	3—4m(不含4m)驱动耙	2400		
			4m及以上驱动耙	2880		
			3—3.5m(不含3.5m)圆盘耙	600		
			3—3.5m(不含3.5m)圆盘重耙	1080		
			3.5—4.5m(不含4.5m)圆盘耙	930		
			3.5—4.5m(不含4.5m)圆盘重耙	1260		
			4.5—6.5m(不含6.5m)圆盘耙	1320		
			4.5—6.5m(不含6.5m)圆盘重耙	2280		
			6.5m及以上圆盘耙	1710		
			6.5m及以上圆盘重耙	2610		
22	筑埂机	筑埂机	25cm及以上筑埂机	540		
23	深松机	深松机	2—5铲凿铲式深松机	330		
			6铲及以上凿铲式深松机	390		
			2-3铲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	480		
			4铲及以上偏柱式、全方位式深松机	720		



序号	种类	机型	农业机械类别	报废补贴额 (元)	报废旧机并购置新机后报废 补贴额(元)	备注
24	旋耕机	旋耕机	2-2.5m(不含2.5m)旋耕机	420		
			2.5m及以上旋耕机	510		
25	青(黄)饲料收获机	青(黄)饲料收获机	1.1—2.1m(不含2.1m)悬挂双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1800		
			2.1—2.2m(不含2.2m)悬挂双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2100		
			2.2m及以上悬挂双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2280		
			2.2m及以上悬挂其他式青饲料收获机	2100		
			2.6m及以上自走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	20000		
			2.6m及以上自走圆盘式青饲料收获机,带对辊式籽粒破碎机构	20000		
			2.9m及以上自走其他式青饲料收获机	19200		
			2.9m及以上自走其他式青饲料收获机,带对辊式籽粒破碎机构	20000		
			1.2—2.2m(不含2.2m)弹齿式秸秆捡拾收集机	420		
			2.2m及以上弹齿式秸秆捡拾收集机	720		
			1—1.5m(不含1.5m)甩刀(锤爪)式秸秆收集机	270		
			1.5—2.5m(不含2.5m)甩刀(锤爪)式秸秆收集机	510		
			2.5m及以上甩刀(锤爪)式秸秆收集机	810		
26	割台	割台	1.5m及以上大豆收获专用割台	300		仅报废
			2.5—5m(不含5m)大豆收获挠性专用割台	1800		
			5m及以上大豆收获挠性专用割台	3000		
			6行及以上玉米收获专用割台	2520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5年3月7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